

書面質詢

日前，多名幼兒懷疑在同一非資助托兒所中先後遭受工作人員的粗暴對待，身上出現瘀傷，相關消息隨即引起市民的廣泛關注。托兒所本應是一個安全的場所，家長亦因對托所的信任而將其子女送托，並期望獲得適切的照料，然而現在卻有幼兒疑似在托所中受虐。虐兒行為不能被社會接受，當局務必徹查，尋求事實真相和分析當中存在的問題，完善對托兒所和人員的要求、監管和支持，恢復市民的信心，讓幼兒在托所中有一個安全、快樂的成長環境。

獲托兒所收托的幼兒，年齡由三個月至三歲不等，其語言能力尚需發展，難以透過言語清晰表達其經歷；家人往往是事後透過兒童身上的傷痕和情緒變化來發現。事件已對幼兒的產生傷害，除須作調查追責和支援受害幼兒及其家庭外，同時亦需要做好預防工作，避免不幸的事情再次發生。因此當局亦需加強日常監管、巡查，以掌握托所的實際狀況，主動發現隱患，保障幼兒。

另外，本澳目前共有六十多所托兒所，其中二十四所屬非受資助，但不論是否受資助，其運作、收托人數，場所的環衛、設施及人員最低配置比例等均受到規管。然而，由於非資助托兒所需盈虧自負，故存在一定的經營壓力，隨其定位不同和資源的多寡，各托所在人資的投入、管理模式各異。由於托兒工作的好壞與工作人員的技能、經驗和狀態息息相關，加上社會對托兒服務的要求日益提高，當局需主動推動托兒所的工作人員提升技能和育兒知識，同時亦要留意托所的人資管理，關心托兒工作者的工作情況，從而令托所的幼兒得到更好的照料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- 1、因應近期多宗幼兒懷疑在托兒所遭受粗暴對待，當局有何措施預防有關情況？
- 2、當局去年回覆本人於2019年11月1日提出的關於托兒所之書面質詢，當中

表示會開展及制定鼓勵托兒所人員考取工作證照措施計劃，現時進度如何？另外，會否檢討和完善受資助托兒所的資助制度，以優化從業員的就業條件，吸引新人入行，鼓勵工作人員參與培訓和考取證照，提升托兒人員服務的質素？

3、另外在該回覆中，當局亦表示正委託澳門大學進行托兒所服務質素研究。為盡早完善對托兒所和工作人員的要求、監管和支持制度，相關研究何時會有結果？當局初步有何完善的方向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梁孫旭

2020年 7月 4 日